

公司代码：601113

公司简称：华鼎股份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鼎股份	601113	华鼎锦纶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胡方波
电话	0579-85261479
办公地址	浙江省义乌市北苑街道雪峰西路751号
电子信箱	zq@hdnylon.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	---------------------

总资产	4,410,838,460.95	4,126,027,133.32	6.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36,144,327.79	2,664,743,392.65	2.68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62,976.78	118,653,703.87	-71.88
营业收入	1,230,271,984.82	827,885,756.13	48.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188,900.56	-17,131,459.40	23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188.61	-32,268,016.80	10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4	-0.63	增加1.4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2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250.00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6, 19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 比例 (%)	持股 数量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 量	
三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31. 87	265, 523, 900		质押	257, 200, 000
工银瑞信投资－工商银行－苏州金 晟硕业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 伙）	境内非国 有法人	18. 54	154, 440, 000	154, 440, 000	未知	
三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非 公开发行人可交换公司债质押专户	其他	8. 64	72, 000, 000		未知	
丁圆	境内自然 人	4. 60	38, 347, 600		未知	
蒋晓玲	境内自然 人	4. 28	35, 652, 400		未知	
叶飞虹	境内自然 人	2. 88	24, 000, 000		未知	
义乌市德卡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2. 88	24, 000, 000		未知	
王俊元	境外自然 人	2. 64	22, 000, 000		未知	
孔鑫明	境内自然 人	2. 32	19, 305, 000	19, 305, 000	未知	
丁航飞	境内自然 人	2. 32	19, 305, 000	19, 305, 00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公司未知各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				

	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层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认真贯彻落实董事会的决策部署，优化运营管理，调整产品结构，提升产品品质，加快创新发展，继续保持了良好的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3027 亿元，同比增长 48.6%，利润总额 3091 万元，同比增长 378.78%。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319 万元，同比增长 235.36 %。实现每股收益 0.03 元。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推进了以下工作：

一、加强绩效考核，优化基础管理

进一步厘清各部门各岗位工作职责，每月对管理人员进行全面覆盖、重点突出的绩效考核。规范各项管理制度，完善基础制度文件，推动公司管理整改，优化公司运营管控。

二、调整产品结构，加速新品开发

明确公司产品中高端定位，适时进行品牌梳理调整，紧跟市场需求推进产品结构升级，改善产品毛利率。在保证已有常规产品品质的基础上，关注市场动态，分析行业流向，加快开发新产品并推广量产，形成公司利润增长新的业绩贡献点。

三、持续跟进改善，推进品质提升

持续观察跟踪产品品质，根据销售和市场方面及时提供的公司在市场上品质有待改善的产品目录及相关要求改善信息，详细、客观的整理给生产及研发部门，相关部门协同攻关，切实改进和提升产品品质。

四、开展并购重组，创新发展模式

公司在精耕主业，做强做大锦纶民用丝产业的同时，报告期内开展了公司自上市以来首次较大规模且使用股份支付手段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锦纶长丝业务未发生根本变化，同时通过收购通拓科技 100%股权引入第二主业，公司将开启“双主业”业绩驱动的业务发展模式，获取新的利润增长点，真正实现可持续稳定发展。同时通过本次重组公司将获得

宝贵并购经验，为下一步持续并购，整合产业资源，丰富公司发展方式打下良好的基础。

3.2 主营业务分析

一、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230,271,984.82	827,885,756.13	48.60
营业成本	1,126,831,922.72	770,134,135.57	46.32
销售费用	21,853,436.27	16,859,514.63	29.62
管理费用	66,137,787.89	45,997,843.32	43.78
财务费用	10,503,356.54	23,965,361.51	-56.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62,976.78	118,653,703.87	-71.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18,205.30	-204,350,661.72	41.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8,128.83	-378,003,958.91	98.92
研发支出	30,756,516.96	20,575,913.88	49.4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产品销售量和市场价格同比上升影响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产品销售量上升和原料价格上涨影响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量增加引起运费增加影响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研发费用增加和员工薪酬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期汇率波动较大导致汇兑损失增加、本期无此因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采购原材料支付的货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理财资金赎回影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偿还借款较多所致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研发项目增多所致

3.3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4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大数据子公司及有限合伙企业的议案》,公司出资6450万元,与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和金电联行(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宁波金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宁波金侯联盟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用于纺织产业大数据建设。其中,公司出资认缴2500万元,占宁波金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为25%;出资认缴3950万元并作为有限合伙人,占宁波金侯联盟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权比例为39.5%。此次投资将促进大数据与纺织产业的融合发展,提升公司在纺织产业的服务能力。截止到报告期,与相关各方共同投资设立的宁波金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宁波金侯联盟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运行正常。

2016年9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义乌市顺鼎投资有限公司,与东方弘泰(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东方睿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洛阳宏科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江苏东晨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及个人投资者顾敏超先生,共同投资设立东证洛宏(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目标认缴金额为 1 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 4000 万元，占东证洛宏(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权比例为 40%。此次投资将便于公司寻求与捕捉各种投资机会，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进一步将产业资本和金融资本有机结合。截止到报告期，与相关各方共同投资设立的东证洛宏(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运行正常。

2016 年 12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有限合伙企业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义乌市顺鼎投资有限公司与开弦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及个人投资者卫强先生，共同投资设立宁夏开弦顺鼎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企业目标认缴金额为 24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 2000 万元，占宁夏开弦顺鼎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权比例为 83.33%。此次投资将有利于公司寻求与捕捉各种投资机会，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截止到报告期，与相关各方共同投资设立的宁夏开弦顺鼎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运行正常。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总额为 18.24 亿元的“年产 15 万吨差别化锦纶长丝项目”，资金来源为募集资金+自筹资金，现阶段生活设施建筑已完工，生产设备已选型，正在开展厂房全面施工，预计明年上半年开始设备调试。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的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并根据要求在财务报告中进行相应的披露。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 2017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要求，公司修改财务报表列报，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2017 年 1-6 月计入营业外收入 4,650,776.88 元，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2,640,778.44 元，冲减财务费用 5,874,730.00 元。该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实质性影响，不会对公司 2017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4.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4.3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上半年度，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1、宁波圣鼎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圣鼎”）
2、宁波锦华尊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锦华尊”）
3、义乌市顺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乌顺鼎”）
4、义乌市五洲新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新材”）
5、浙江浩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睿新材”）
6、义乌华鼎锦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纶科技”）
7、宁夏开弦顺鼎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夏开弦顺鼎”）
8、江苏优联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优联”）
9、南通新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新鼎”）
10、江苏川源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川源”）
11、宁波格林兰生物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格林兰”）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丁尔民

2017 年 8 月 31 日